

中国建筑金属 结构协会 建筑钢结构分会

中建金协(钢构)[2015]第 29 号

关于召开 2015 年协会钢结构专家委员会 工作会议的通知

专家委员会各副主任、专业委员会各委员：

为贯彻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结合棚改和抗震安居工程等，开展钢结构建筑试点”的指示，进一步发挥我国钢结构专家队伍作用，凝聚行业专业技术力量和科研资源，结合“十三五”期间城乡建设事业发展纲要提出的各项目标，不断扩大钢结构建筑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为我国建筑产业现代化转型发挥作用。经研究，定于**2016 年 1 月 8 日（星期五）**在湖北武汉市召开 2015 年钢结构专家委员会工作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认真贯彻十八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在经济新常态下，创新将是实现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动力和源泉。结合国家绿色建筑行动的实施，建筑钢结构行业将迎来新的契机和挑战，作为我国钢结构行业的技术专家团队，如何通过开展技术创新和技术成果的总结推广，推动钢结构在建设领域的应用发挥更大的作用，凝聚

大家的智慧和创新能力，为提高钢结构技术进步、产品应用和工程质量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1) 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结合棚改和抗震安居工程等，开展钢结构建筑试点”的指示精神，听取专家对 2016 年开展钢结构建筑技术研发与应用工作的意见、建议；

(2) 对“十二五”期间钢结构技术工作进行总结，讨论建筑钢结构行业“十三五”发展纲要（讨论稿）；

(3) 钢结构行业前沿技术报告：金属屋面、建筑结构、钢结构住宅、桥梁钢结构、绿色建筑和施工、BIM 技术成果、海外工程开拓等；

(4) 研究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后发挥专家委员会作用、开展技术服务活动的形式与内容，听取专家意见；

(5) 听取中国钢结构博物馆建馆方案介绍和参观中建钢构华中大区生产基地。

二、会议时间：

1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报到，2016 年 01 月 8 日（星期五）开会，会期一天。

三、会议地点：

会议报到地点：湖北武汉市蔡甸区凤凰山开发区凤凰路 1 号：湖北中核国际酒店。

四、联系方式：联系人；胡育科：13901199726、顾文节：13681254318，联系电话：010—58933731、88363325（传真）。

承办单位：中建钢构有限公司，联系电话：公司总工程师：戴立

先 13602642164，吕黄兵：13720298367、龚俊伟 15827558441、甘霖 18623621017。

五、其他事项：

面临国家实施“十三五”规划各项发展目标之际，希望听取行业各位专家对促进建筑钢结构行业转型升级、推动技术创新发表真知灼见、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请接此通知的参会人员尽量出席，因工作不能参加的请提前向分会请假。

请参加会议专家于2015年12月30日前确定是否参会，并将需订的车次（航班）提前与分会顾文节联系，参加会议各位专家的交通、食宿由会议承办单位统一负责安排，在职专家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